

责令改正通知书

(厦)文综改字(2025)Z1-043号

玺卷未来厦门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：

经查，你单位未按照规定投保旅行社责任保险的行为，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》第九十七条第三项、《旅行社条例》第三十八条、《旅行社责任保险管理办法》第十六条之规定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》第九十七条第三项、《旅行社条例》第四十九条、《旅行社责任保险管理办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现责令你单位：

收到本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照规定投保旅行社责任保险。

逾期拒不改正的，我局将依法依规进行查处。



执法人员签名(执法证号): 杜以军(13020021145)、SDFB(13020021152)

本通知书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收到。

当事人签名或者盖章:_____联系电话:_____